

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、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 5 天以书面、专人送达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金峰先生主持，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审议党委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裁岗位聘任协议及 2023-2025 年任期考核激励契约书的议案》。

审议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表决（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龚晓青先生与本议案内容相关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）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与公司党委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裁龚晓青先生签署《公司党委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裁岗位聘任协议书》（含附件）、《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 2023-2025 年任期考核激励契约书》、《公司党委书记 2023-2025 年考核激励契约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1 日